

(原件有误, 请以此件为准)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耿发改审批发〔2020〕6号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耿马县勐撒镇2020年城镇棚户区 改造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勐撒镇人民政府:

来文《关于给予审批耿马县勐撒镇2020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(勐政请〔2020〕37号)收悉。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达到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方案的深度要求, 编制比较规范, 研究范围和内容较为全面, 符合有关实施方案的编制规定, 原则同意该方案。具体批如下:

一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

棚户区改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重要内容, 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大举措, 棚户区改造的实施有利于加快解决勐撒镇和低收入群众的住房困难, 提高生活品质改善生活环境; 有利于加

快完善配套勐撒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，改善城市环境，集约利用土地，推进勐撒城镇化健康发展。因此，项目建设十分必要。

二、项目名称和建设性质

项目名称：耿马县勐撒镇 2020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

建设性质：改（扩、翻）建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勐撒镇城镇规划区范围内。

四、建设规模及内容

本项目设计勐撒城镇棚户区改造规划区范围内改（扩、翻）建 260 户，对规划区范围内的配套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完善，共分为三个片区进行分段改造，其中：

1、城子村片区。计划对城子村片区，改（扩、翻）建 100 户进行厨卫改造，建筑物风貌改造及外墙翻新。计划道路改造组支路 7945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雨水管网 1750 米，计划新建污水管网 1750 米，计划新建八角亭一座，计划拆墙透绿 4882.14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公厕 45.5 平方米，计划进行广场改造 4275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绿化工程 1829.7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寨门 4 座，计划新建村史馆 1 座，计划新建太阳能路灯 91 盏，计划新建污水管处理池 1 座，预计投资 764.26 万元；

2、街子村片区。计划对街子村片区，改（扩、翻）建 120 户进行厨卫改造，建筑物风貌改造及外墙翻新；计划道路改造组支路 4105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雨水管网 2221.35 米，计划新建污水管

网 2221.35 米，计划新建挡墙 225.82 米，计划新建绿化工程 611.35 平方米，计划新建太阳能路灯 133 盏，预计投资 670.51 万元。

3、建设路及凤平路片区。计划对勐撒镇主街道建设路及凤平路 40 户进行改（扩、翻），建筑物风貌改造及外墙翻新，预计投资 68 万元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估算总投资 1502.77 万元。其中：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

六、建设年限

2020 年 5 月—2021 年 12 月

七、其它

（一）项目法人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该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等基本信息。项目开工前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，项目开工后按年度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，项目竣工验收后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。

（二）原则同意方案提出的节能环保措施，在下步工作中应进一步优化，确保节能环保措施和能效指标的落实，实现节能环保效果。

（三）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办理。

此复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0年4月7日



耿马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0年4月7日印发